

##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01 月 16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1 月 16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镇骆东路 1818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应选人数（3）人
1.01	提名金碧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提名王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提名吴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董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提名富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提名刘红灿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需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会将分别选举 3 名

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本次会议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请于2026年01月15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书面信函登记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请注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01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镇骆东路181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如果提供复印件的，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须签字）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5、其他事项：

#####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雪莲

电话号码：0574-86369063

传真号码：0574-86369063

电子邮箱: [bohui@bhpcc.com](mailto:bohui@bhpcc.com)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镇骆东路 1818 号

(2) 本次会议期限预计半天, 现场会议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股东参会登记表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附件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39”，投票简称为“博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说明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即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中的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即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中的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投票时间：2026年01月16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16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往来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本人（本公司）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票）
1.01	提名金碧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2	提名王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3	提名吴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票）
2.01	提名董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2	提名富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3	提名刘红灿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重要提示：

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股东（签章）：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股东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 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附件3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全称）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参会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电话、地址；
- 2、已填妥及签署的股东参会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01 月 15 日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此股东参会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